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 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 2000 万元—3000 万元	亏损 1578.76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 0.068 元—0.102 元	亏损：0.0537 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3 年度公司实现盈利的主要原因是转让国海证券部分股权获得投资收益。

四、其他相关说明

1、2013 年度公司转让了国海证券部分股权，但就股权转让是否应缴纳营业税及应如何确定计税购入成本等有关问题，本公司与税务机关尚存在分歧。公司已向地方税务机关申请对公司本次股权转让收益相关的营业税暂不予征收，目前尚未收到税务机关就此事项如何计税的回复文件。

基于谨慎原则，本公司在进行本次业绩预测时，已对股权转让的相关税费进行了测算预提，如在 2013 年年度报告发布前，本公司收到税务机关对本次股权转让相关涉税问题的回复文件，且结果与本公司预提数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将对本次业绩预告进行修正。

2、本次业绩预告的财务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2013 年度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如公司 2013 年度实现扭亏为盈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 修订）》规定的相关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条件，公司将及时提交资料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西河池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